

关于鹏扬中债-3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折算结果的公告

根据《鹏扬中债-3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鹏扬中债-3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关于鹏扬中债-3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折算的公告》的有关规定，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已对鹏扬中债-3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进行基金份额折算与变更登记。

一、折算结果

2023 年 5 月 29 日为本基金本次基金份额折算日，折算前基金份额总额为 291,814,663.00 份，折算前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05 元。根据《鹏扬中债-3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折算的公告》中约定的基金份额折算公式，折算后基金份额总额为 2,918,146.00 份，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0453 元。

二、变更登记

本基金的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进行了变更登记。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保留至整数位，小数部分舍去，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自 2023 年 5 月 30 日起在其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账户指定的销售机构查询折算后其持有的基金份额。

三、重要提示

1、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68-6688

网址：www.pyamc.com

2、风险揭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

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请投资者严格遵守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切实履行反洗钱义务。

特此公告。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5月31日